

來文單位：內政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2 年 8 月 21 日

字號：台內社字第 09200677872 號

受文者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
主旨：又關農田水利會領取一次退休金者，是否得以請領敬老福利生活津貼（以下簡稱本津貼）乙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因應 92 年 6 月 18 日總統令公布敬老福利生活津貼暫行條例修正條文修法之意旨，農田水利會職員不因領取一次退休金而排除其請領本津貼之資格，並自 92 年 7 月 1 日起適用。業請勞保局就相關申請案重為適法處分，對於為提出申請者之合格參考名單亦送各鄉（鎮市區）公所。
- 二、請貴會轉知各農田水利會。